## 華琦弟兄每日讀經 (未經講者校閱,僅供個人追求使用)

雅歌 2: 15-17

弟兄姐妹平安,我是華琦。感謝主,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這個禮拜我們要讀,跟隨主生命成長第二個階段的下半段,從2:15-3:5節。今天我們就讀2:15-17節。

一個愛主的聖徒走過了第一個階段生命成長的歷程,他安息在與主同在的感覺中,他覺得實在是太好了,沒有比這個經歷更好的,他不再需要往前了。他不知道這只是第一個階段的生命經歷。主吩咐耶路撒冷的眾女子,不要驚動他,不要叫醒他,等他自己情願。誰知道他竟然就沉溺在這種同在的感覺中,他的生命就停滯,不再往前了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,你如果有過臨恩的經歷,嘗過靈裡釋放,那種恩典洋溢的感覺,你就要留心,這種感覺會成為你繼續往前的絆腳石;很可能主已經不在,你以為的那種同在的感覺中。你如果是比較理性的基督徒,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,你發現了一個完美的神學架構,這架構能夠處理你知道的各種矛盾。你被這完美的邏輯折服了,心中充滿了喜樂、佩服的感覺,你也要留心,這種感覺也會成為你繼續往前的絆腳石。

當你發現有些經文放不進這個架構中,你就會說服你自己,扭曲經文來保全你以為完美的架構。你就會在不知不覺中,用這個神學架構取代了神的話,尤其是神及時地對你說話。落入這種感覺中,主就不能夠給你新的亮光、新的啟示了。

當我們沉浸在以往的屬靈經歷和得著中,主已經離開了,並且在外面躥山越嶺,祂會來到你的牆邊,呼召你起來,與主同去。這是一個在復活裡的呼召,主在你身上,要有一個重新的開始。

上一週我們已經讀過第二個階段的上半段,主來呼召並且提醒,冬天已經過去,春天已經來到,這是神命定的生命復活的景象。百花開放,百鳥鳴叫,現在是修剪葡萄樹的時候了,葡萄樹已經開花放香了,不能夠再延遲了,現在若不修剪,就不會有豐富的葡萄收穫。無花果樹的冬果也已經長出來了,無花果的見證也需要慢慢的燻熟,才能夠彰顯從主而來的馨香之氣。

主還特別提到在第一個階段裡,所學過的屬靈功課:就是具有鴿子眼,能夠單單的注視主;我們是安息在磐石穴中,裂開的磐石,的確是主為我們預備的藏身之處,我們卻在磐石的裂縫中,為自己找了一個穴;我們還安息在陡岩的隱秘處,在升天的境遇中,享受主屬天的供應。但是主已經不在我們身邊,主低聲下氣地求我們,讓主看見我們的面貌,聽見我們的聲音。因為我們的聲音柔和,我們的面貌秀美。

## 第 15 節: 「要給我們擒拿狐狸,就是毀壞葡萄園的小狐狸,因為我們的葡萄正在開花。」

要給我們擒拿狐狸。擒拿,這個動詞是男性多數。這句話到底是誰說的,不是很容易確定。上週我們已經從主的角度來讀這一節,是主在提醒這個躲在牆內的聖徒,要對付他的肉體,以及從肉體衍生出來的邪情私慾。今天我們要從這個聖徒的角度重新來讀這一節。當一個聖徒執著於自己的認知,和自己過去的屬靈經歷,他很容易高舉一些做法和實行,他主觀的認定,跟隨主

只有他這一條路是正確的。凡是與他不一致的, 他就覺得是狐狸, 這狐狸在 主的葡萄園中做破壞的工作。

因此他聽不見主的呼召,要他起來與主同去,他反而粗魯的命令主,要和他一同來抓狐狸。他本該是一個順服的女子,現在說話卻像一個粗暴的男人。平時擒拿這個字適用男性多數,一個蒙恩得救的聖徒是藏身在主的懷中,而主就是那個被擊打的磐石,產生了裂縫,流出了活水,也讓人可以藏身在其中。而聖徒藏身的穴有兩種,摩西的穴和以東人的穴。摩西的穴是神安置摩西的地方,而以東人的穴是自己找的,那些住在以東人穴裡的才是狐狸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,一個真正跟隨主的人,是把主權交給主的人。他住在哪裡,在哪裡事奉,都要聽從主的帶領;不需要自己的打算,也不必為自己留後路。我看過不少傳道人,被主差遣到外地去事奉,他們臨行前,總是費盡心思的要為自己預留一個位置,以便將來可以回籠。說好聽,是為了聖徒的好處,其實這就是他為自己找的穴。這樣的算計,最後總是成為教會合一的障礙;他也就成為破壞葡萄園的狐狸了。而那些在教會中高舉他,跟隨他的人就成為小狐狸。

狐狸造成的破壞大,但畢竟狐狸不會做出損人不利己的事,小狐狸就不一樣了,他們任意妄為,葡萄一開花,就被小狐狸吃掉,使得葡萄樹根本不可能結果了。這一個躲在牆內的聖徒,跟不上主的呼召,要主留下來陪他一同抓狐狸。他根本沒有意識到,他自己才是狐狸,他是住在以東人的穴中。主面對這一個執著不肯跟隨主的聖徒,只能做出一個決定,就是離開。

神對不信的人最大的懲罰,就是任憑。在羅馬書 1:24 節,對於那些明知有神,卻不把神當作神來榮耀祂和感謝祂,「神任憑他們逞著心裡的情慾行污

穢的事。」到了羅馬書 1: 26 節,對於那些敬拜偶像的人,「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。」行違反自然律的惡事。更進一步,到了羅馬書 1: 28 節,對於那些故意不認識神的人,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,行那些不合理的事;」雖然對於這些不信的人,神最大的懲罰是任憑,但是在神的憐憫中,神還是定了三個逐漸加重的任憑,而最後一個任憑,是讓他們存邪僻的心,也就是失去了良心知罪的功能。到了這一步,人就很難得救了。

對於不信的人,神最大的懲罰是任憑;但是對於信的人,神最大的懲罰就是離開,收回主的同在。當然,從真理的角度,我們知道,人一旦蒙恩得救,有了聖靈的內住,永遠的生命也開始生根發芽,並且成長了。當他走過第一個階段的生命成長歷程,主就說他是百合花在荊棘內。原來在第一個階段的聖徒,就好像在馬太福音 13: 1-8 節,耶穌所說撒種的比喻中的第三種;就是種子落在荊棘裡,他的屬靈生命是生根發芽並且成長了,但是荊棘也同時長起來了,並且把它擠住了。葡萄樹就不能結果,無花果也不能成熟。雖然有了從神而來永遠的生命,而最終不能結出聖靈的果子。雖然得救了,卻不能得聖,這實在可惜。

## 第 16 節: 「良人屬我, 我也屬他; 他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。」

這一個躲在牆內的聖徒跟不上主的呼召,他滿足的留在穴中的生活,還命令主和他一同來抓狐狸,卻不知道自己就是狐狸。他住在自己所揀選的穴裡。到了這時候,主就轉身離開了,這是主給聖徒最大的懲罰,就是收回主的同在。這一次主的離開他是知道的,因此他說良人屬我,我也屬他。他對真理的認知是準確的,主是屬他,他也是屬主的,主不會因為他跟不上,就真正

的離開他。雖然真理準確,但是他對真理的經歷是缺乏的。在經歷中,他必須先完全屬於主,他才能夠更深地得著主。這要等他的生命長大,有了第四個階段的身量,那時候他的認知就準確了,他的經歷也跟得上了。

在 6: 3 節,他就說「我屬我的良人,我的良人也屬我;他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。」到那時候他真正知道,他必須先屬於主,主才能夠屬於他。但是在第二個階段,他還沒有這樣的認知。他說「良人屬我,我也屬他;他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。」這裡他看見主離開了,主到百合花中去放牧群羊。主帶領著羊群在冬去春來的時候,也就是生命復活的時候,去了青草地,去了山谷間,在那裡放牧羊群,而那些屬於主的羊,都像百合花一樣,單單的依靠主,並且是百合花在百合花中,而這一個跟不上的聖徒是百合花在荊棘內。到了這個時候,他似乎開始明白了,主把他比作百合花在荊棘內的含意,他看著主離去的身影,他向主發出了呼籲。

## 第 17 節: 「我的良人哪,求你等到天起涼風、日影飛去的時候,你要轉回,好像羚羊,或像小鹿在比特山上。」

他自己跟不上,就請主要趕快回來。他說,「我的良人哪,求你等到天起涼風、日影飛去的時候,你要轉回,」或許就是在主漸行漸遠的身影中,他大聲的呼求,並且是以第二人稱來呼求主,我的愛人哪?你要轉回,在天起涼風,日影飛去的時候。這是合版的翻譯,其實不是很準確。KJV是這麼翻,until the day breaks and the shadows flee away。如果直接翻譯成中文,就是黎明破曉,黑影飛去的時候。和合版所翻出來的涼風和日頭在原文中都

沒有,也就是他認識了,當主離開,他就進入了黑夜。他自己跟不上主的腳步,他就求主等到黑夜過去,黎明破曉的時候就要回來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,如果你從來沒有真正愛過主,你不會有這樣的經歷。因為從真理的層面,主永遠不會離棄你。你也可以一直與主保持一種客觀的關係。在這種關係中,你覺得主離你很遠,因為從來沒有親近過,自然不會覺得有分離。直到有一天,你真正經歷了與主之間甜美的愛情,你才能夠在主觀的經歷中,察覺你跟不上主的呼召,並且在主觀的經歷中,主離開你了,對你不再是那麼親近了。這個聖徒就呼籲主說,「你要轉回,好像羚羊,或像小鹿在比特山上。」

第二個階段一開始的時候,在 2: 7-8 節,主就像羚羊又像小鹿,躥山越嶺地來到他的窗前,並且來呼召他要起來與主同去。在一開始的經歷中,神什麼時候離開他,他不知道,但是到了現在,他已經很清楚地看到主的離開。他就懇求主,在黎明破曉的時候,主還是要像羚羊或像小鹿一樣,再一次出現在比特山上。

比特這個希伯來字的意思就是 part, 分開的意思。在創世記 15: 10 節, 亞伯拉罕向神獻祭, 他把牛羊分成兩半, 一半對著一半擺列; 這一節中的一半就是同一個希臘字。當他躲在牆內, 主像羚羊或像小鹿, 躥山越嶺的來找他。現在主離開了, 他也求主, 在黎明的時候, 再一次像羚羊和小鹿一樣, 越過這個分離的山, 來到他面前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,不知道你是否有過一些事,你緊持不放?主要你放下,而你卻放不下;以至於每一次在靈修的時候,或者是在禱告的時候,這件事總是浮現在你眼前。如果你還是硬著心不肯放下,你就會發現主不再是那麼親

近,靈修時沒有主的同在,禱告時主也不聽,主變得離你很遠,這就是這一個階段的經歷。當你跟不上主的腳步,主就暫時離開你了。我自己這樣的經歷實在太多了,當我察覺我愛某一件事,過於愛主的時候,主就要來對付,直到我願意放手,才能夠恢復和主之間那親密的關係。主實在是願意,我們每一個人都能夠完全屬於主。

第二個階段的經歷,就是當你停滯了,生命不再成長了;通常都是你對於某一些事情的執著,過於愛主了,以至於你跟不上主了,主會在復活中親自來呼召你。而我們的情形,大都是不能馬上跟隨主,以至於主不得不離開我們一段時間。甚至於主的離開,也是積極的,就是要提醒我們,不能夠停留在與主同在的感覺中,而是必須在每一件事情上,都來跟隨主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: 主啊,實在憐憫我們。我們的器皿容量太小,我們對你的經歷也實在太淺,以至於我們有一些屬靈的得著,就很容易滿足於我們所有的,不再繼續往前。但你是生命的主,你是復活的主,你一直在復活中來呼召我們,繼續跟隨你。親愛的主啊,幫助我們!能夠一直注視你;一直依靠你;一直賜給我們一個對你更深的渴慕。就是在我們跟不上的時候,主啊,賜給我們一個敏銳的靈,知道自己是在哪裡停滯了,在哪裡跟不上了,不讓我們留在黑夜裡太久;賜給我們力量,能夠起來尋找你。祝福我每天的生活。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